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

###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2年6月29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续聘了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中珠江”）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实施完毕，考虑到对公司置入资产整体业务的了解及为保持公司良好的审计连续性，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推荐，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2012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聘用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期一年。

公司及董事会对正中珠江多年来所付出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立信是中国最早建立和最有影响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2009年1月，立信加入了BDO国际集团，业务扩展到为委托人提供境外审计服务。

立信现有从业人员近3000名，其中执业注册会计师700多名。现有客户遍布全国各地，其中上市公司近130家，外商投资企业2000多家，并为多家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期货经纪公司、保险公司、基金、大型国有及民营企业提供审计及相关业务。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2012年11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立信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聘用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改聘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立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

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 2012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请董事会将此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四、其它**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